

2025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小桑村耕地集中整治 区项目采购预算编制服务需求书

1	工程名称	2025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小桑村耕地集中整治区项目采购预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人民政府，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联系电话：13923043374，联系人：张海宏。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中介服务机构。 3.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概况：根据广东省耕地集中整治有关政策与工作指导思想，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及水车镇人民政府工作要求。经前期摸排考察，选定在水车镇小桑村开展耕地集中整治，并按照耕地集中整治有关标准及要求建设。实施2025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小桑村耕地集中整治区项目，工程内容及范围包括：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等，该项目总投资约988.09万元。 2. 服务内容和要求：按合同要求完成项目预算编制工作并提交相关合格的预算编制成果。派驻人员必须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
6	合同履行地点和 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服务金额最高29000元，最低21800元，以最终中选方案金额为准。 3. 计价标准：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20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 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采购单位：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5年10月26日

